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推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推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提供的有关材料认真审核，就本次会议上述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关于推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公司董事会提名王真见、王增潮、吴江华、王瑋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提名的，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质和能力，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较强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能够胜任非独立董事工作的要求，符合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推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二、对《关于推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公司董事会提名黄新建、刘忠海、闫信良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提名的，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质和能力，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任职资格的培训。独立董事候选人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公司需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

了相关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推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独立董事：唐尧、李华容、梁萍

年 月 日